

近日，素有“中国黑石”之称的中信资本深陷私募产品兑付危机，其香港总部遭遇投资人“拉横幅维权”。

自去年以来，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资本”)子公司中信资本(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资本深圳”)旗下多个私募产品逾期，存续产品规模约46亿元。其中，5个产品已经违约，规模逾30亿元;还有2个产品未到期，但兑付风险极大。

备受关注的是，中信资本为何会发生私募产品逾期?追债进展如何?投资人该如何理性维权?

“金融大鳄”为何踩雷

3月11日早间，总部位于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的中信资本遭遇“拉横幅维权”事件。

对此，中信资本在接受《国际金融报》记者采访时回应，“大部分来访的都是三方理财销售经理，而非投资者本人”。这些维权者主要询问中信资本在内地所管理的部分逾期私募基金产品项目情况，并且提出兑付要求。

对于产品逾期的原因，中信资本回复称：“主要受内地市场流动性收紧及A股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这些产品并非保底，相关风险已详加披露且投资者已确认了解。”



回溯到2018年11月18日，中信壹号协议到期，后续其他产品也将陆续到期，中信资本16.2亿元的私募产品不能如期兑付。而更令中信资本和投资人“绝望”的是，此时凯迪生态身陷债务危机，无力偿还。

2019年1月30日，凯迪生态发布公告称，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50亿-60亿元。

对此，中信资本回复称，项目出现重大风险，因债务人无法如期完成偿付，部分基金产品无法及时取得资金回流及实施分配，存续期相应延长。

凯迪生态无力偿还，中信资本回款不畅。更为糟心的是，东方金钰同样债台高筑。今年1月15日，东方金钰在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中显示，旗下已停运的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有限公司欠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46亿元，逾期近5个月。



某业内分析人士曾对《国际金融报》记者分析，可能当时中信资本是以债权的形式借款给东方金钰，而不是参与网贷平台，所以涉及金额可以高达数亿元。

屋漏偏逢连夜雨。1月22日，东方金钰连发多份公告，披露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债券评级下调等负面信息。当天收盘价为3.91元，较一年前资产重组停牌前11.2元的价格跌幅超65%。

3月15日，东方金钰收盘价为5.70元，跌幅为2.56%。

追债难度不小

眼下最重要的事情就是追债。中信资本资金回收情况如何？

中信资本方面对《国际金融报》记者表示：“在市场整体流动性收紧的背景下，项目团队多次与凯迪生态沟通提前还款和补充增信等诉求。在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向，且我方察觉凯迪生态存在潜在流动性问题后，项目团队立即启动了司法保全和追索程序，并迅速完成了财产查封事宜。在凯迪生态 70 余家金融机构债权人中，我方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办理时效性和查封范围位居前列。”

中信资本方面介绍，目前基金产品中涉及凯迪生态各投资项目已经取得胜诉的仲裁裁决书或法院判决书，并已推进至强制执行程序。

同时，中信资本表示，针对基金相关事项，项目团队基于凯迪生态公开披露信息、

调查获取资料等，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了如实、合规的披露。当前，项目团队将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继续推动通过法律程序处置相关担保物及债务人其他资产，并基于基金产品对相关资产拥有的权利，积极寻求其他退出方式。

关于东方金钰项目，深圳中睿泰信参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8年12月29日取得深圳国际仲裁院的胜诉裁决，于2019年1月21日取得深圳中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相关执行裁定已由执行法院送达给东方金钰等债务人。

据管理人了解，目前执行法院已经就本案执行分配了具体的执行工作人员，即将进入正式的资产执行环节。因抵质押资产和查封冻结资产类别较多，未来执行过程中还有大量工作需要做，管理人一直积极努力与执行法院沟通，争取尽快收回债权本息金额。“在此过程中，我们通过各种方式与基金投资者保持沟通，向投资者汇报执行工作进度。”该公司称。

不过，有观点认为，针对凯迪生态和东方金钰的项目虽已取得胜诉，但是中信资本想要收回逾期债务的难度不小。

主要原因在于凯迪生态和东方金钰两家公司都存在巨额亏损。除2018年预亏50亿-60亿元外，最新资料显示，凯迪生态目前逾期债务共计约119.26亿元，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106.33亿元，逾期债务占净资产的比例为112.16%。同时，其还涉及234.93亿元借款余额。东方金钰除2018年预亏9亿-11亿元外，截至今年1月11日，公司到期未清偿债务约16.7亿元。

投资者如何理性维权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熊文在《国际金融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出现兑付危机，投资者确实应该维权，但是此次事件中“拉横幅”行为，无论在香港还是内地都是不可取的。

王媛媛说：“投资者维权还是应该找资金募集方，与对方协商，按照双方事前签署的合同或者其他函件进行协商处理。”

“投资私募基金产品，遇到兑付危机，会引发投资合同诉讼或者仲裁。”对此，熊文提出了相应的建议：

首先，投资人应当积极收集证据材料，比如投资合同、付款凭证、交易记录、银行流水、债务人及担保方的主体信息等，并尽快咨询和委托专业律师进行维权。

其次，在诉讼过程中，可以通过保全债务人、担保人的银行账户或资产的方式，尽量避免将来执行难的问题。

再次，如投资遇到涉嫌非法集资、集资诈骗等刑事犯罪，应当携带投资合同、付款凭证、银行转账流水等记录，到对方所在地的派出所或区县经侦支(大)队报案。

“投资者心中要有‘投资有风险’的首要警示。”王媛媛说，但事实上，投资者在做投资决策前，往往会因为高收益而忽略背后的风险。

“投资者应该对自身风险偏好进行真实的评估，以及对所签订的投资合同条款进行详细了解。这些才是确保投资者做出理性投资决策，且在出现异常后合理维权的有效工具。”王媛媛认为，这些才是投资者最应重视的东西。